

附件

交通部公路總局高雄市區監理所苓雅監理站

110 年「下鄉機車考照」活動實施程序表

考照時間/日期	110 年 3 月 26 日 (星期五)	備註(場地)
08:30~10:30	初領機車駕照講習	廣濟宮 1F 廣場
10:30~12:00	筆試	廣濟宮 2F 筆試區
	路考第一梯次 (直接路考)	廣濟宮前廣場
午休		
12:30~14:00	路考第二梯次 (筆試及格)	廣濟宮前廣場

※報名地點：旗津區公所（1F 監理服務櫃台）

地址：高雄市旗津區旗津三路 2 號

服務時間：110 年 3 月 10 日、17 日及 24 日週三下午 14:00-17:00

本次報名截止日期：110 年 3 月 24 日(三)

※體檢地點：高雄市立旗津醫院（健檢中心）

地址：高雄市旗津區旗港路 33 號

電話：(07) 5711188

服務時間：每週一~五上午 8:30-11:30

※考照地點：高雄市旗津區中洲廣濟宮(高雄市旗津區旗津二路 255 號)

※注意事項

一、報名條件：

(一)須年滿 18 歲。

(二)本國國民(具戶籍)：檢附國民身分證、軍人身分證或有效之駕駛執照。

外國人士及華僑：檢附經許可停留或居留 6 個月以上之證明(如外僑居留證)。

大陸及港、澳人士(大陸配偶)：檢附經許可停留或居留 6 個月以上之證明。

外籍配偶：檢附經許可停留或居留 6 個月以上之證明(如外僑居留證、國民身分證)

香港、澳門居民：檢附 6 個月以上之居留證明，如臺灣地區居留證。

(三)須先經公立醫院或衛生所或公路監理機關指定之醫院辦理機車考照體格檢查合格，於 1 年有效期間內。

(四)應考人若有違規案件應先予結清，或依規定分期繳納第一期罰鍰金額後，始准予報考駕照。

(五)身心障礙者報考，依交通部頒「身心障礙者報考汽、機車駕駛執照處理要點」之規定辦理。

二、報名準備資料及費用：

	初考領駕照	持有汽車駕照或輕型機車駕照報名直接路考
準備資料	應考人國民身分證(或外國人有效期 6 個月以上，大陸、港、澳有效期 6 個月以上之居留證)正本、機車考照體檢表(需體檢合格)、本人最近兩年內拍攝 1 吋半身彩色照片 3 張	應考人國民身分證(或外國人有效期 6 個月以上，大陸、港、澳有效期 6 個月以上之居留證)正本、機車考照體檢表(需體檢合格)、本人最近兩年內拍攝 1 吋半身彩色照片 3 張、汽車或輕型機車駕照正本
報名費用	普通重型機車：250 元 普通輕型機車：250 元	普通重型機車路考：125 元
領照費用	200 元	200 元

三、聯絡方式：

高雄市區監理所苓雅監理站承辦人 巫先生，電話 07-2257812 轉 203

旗津區公所監理服務櫃台人員 謝小姐，電話 07-2257812 轉 202